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 人
	从业人员		5,603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216 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 近一年变动情况	新注册 355 人，转入 98 人，转出 255 人
--------------------	----------------------------

3、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22 亿元	上年末净资产	2.7 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 (含 A、B 股) 年 报审计情况	年报家数	403 家	
	年报收费总额	4.6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采矿业等	
	资产均值	约 103 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状况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金额	1 亿元以上	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次	3次	5次
自律监管措施	1次	无	无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包括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期签字会计师（如已确定）的执业资质、从业经历、兼职情况、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等。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合伙人	王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1998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质量控制复核人	柯月香	中国注册会计师	1995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质量控制复核工作。	无	是
本期签字会计师（如已确定）	王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1998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彭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2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无	是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三） 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及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并综合考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参与审计人员的经验和级别对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增减率
财务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50	150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50	50	-

二、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士力”、“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第三次工作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了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真

实地反映出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委员会认为：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审计执业过程中诚实守信，且对公司业务熟悉、沟通顺畅，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与内控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务职业资格，项目组成员具备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且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和经验，在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独立、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审计业务资格，在历年的审计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审计，出具的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19 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体现出良好执业水平和职业道德，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2020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第 14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情况为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上述提议已经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天士力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5 日